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

1. 主要职能。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管委会）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配套措施，建立健全全区应急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3）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专项预案，指导协调相关部门编制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协助上级组织较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承担区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立应急救援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和草场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

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全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8）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全区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场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指导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道（管委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依法监督检查全区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根据区人民政府的授权，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管理，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應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6）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有关防震减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地震应急预案；负责地震监测台站的日常看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和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全区防震减灾工作发展计划并推进落实。

（17）按规定承担区自然灾害和事故灾害应急、减灾救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防汛抗旱除外）。

（18）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9）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1 个单位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
行政 8 人，事业 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6 人)。

退休（已进社保）5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1.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5.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764.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1.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71.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171.42	总计	60	1,171.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71. 42	1, 171. 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87	18. 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 87	18. 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87	18. 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 69	355. 69					
21004			公共卫生	320. 00	320. 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20. 00	32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69	35. 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 62	9. 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 24	25. 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83	0. 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 55	32.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 55	32.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 94	26. 94					
2210202			提租补贴	5. 61	5. 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64. 31	764. 3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62. 09	762. 09					
2240101			行政运行	306. 74	306. 7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 90	218. 90					
2240108			应急救援	10. 00	10. 00					
2240109			应急管理	137. 67	137. 6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8. 78	88. 78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 22	2. 22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 22	2. 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171. 42	389. 22	782. 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87	18. 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 87	18. 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87	18. 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 69	31. 07	324. 62			
21004			公共卫生	320. 00		320. 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理	320. 00		32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69	31. 07	4. 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 62	9. 44	0. 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 24	20. 80	4. 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支出	0. 83	0. 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 55	32.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 55	32.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 94	26. 94				
2210202			提租补贴	5. 61	5. 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出	764. 31	306. 74	457. 5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62. 09	306. 74	455. 35			
2240101			行政运行	306. 74	306. 7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 90		218. 90			
2240108			应急救援	10. 00		10. 00			
2240109			应急管理	137. 67		137. 6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8. 78		88. 78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2. 22		2. 22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2. 22		2. 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1	1,171.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 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 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87	18.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5.69	355.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55	32.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64.31	764.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 171. 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 171. 4 2	1, 171. 4 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 171. 42	总计	64	1, 171. 4 2	1, 171. 4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7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
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1, 171. 42	389. 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87	18. 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 87	18. 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87	18. 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 69	31. 07
21004			公共卫生	320. 00	320. 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20. 00	32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69	31. 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 62	9. 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 24	20. 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83	0. 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 55	32.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 55	32.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 94	26. 94
2210202			提租补贴	5. 61	5. 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64. 31	306. 7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62. 09	306. 74
2240101			行政运行	306. 74	306. 7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8.90		218.90
2240108	应急救援	10.00		1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137.67		137.67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8.78		88.78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2		2.22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2		2.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6.75	30201	办公费	0.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47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127.5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9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6	30206	电费	0.1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6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5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2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1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 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7			
30309	奖励金	11.37	30229	福利费	7.0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1			
人员经费合计		368.00	公用经费合计					2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
门：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备注：本年度我局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安排及预算支出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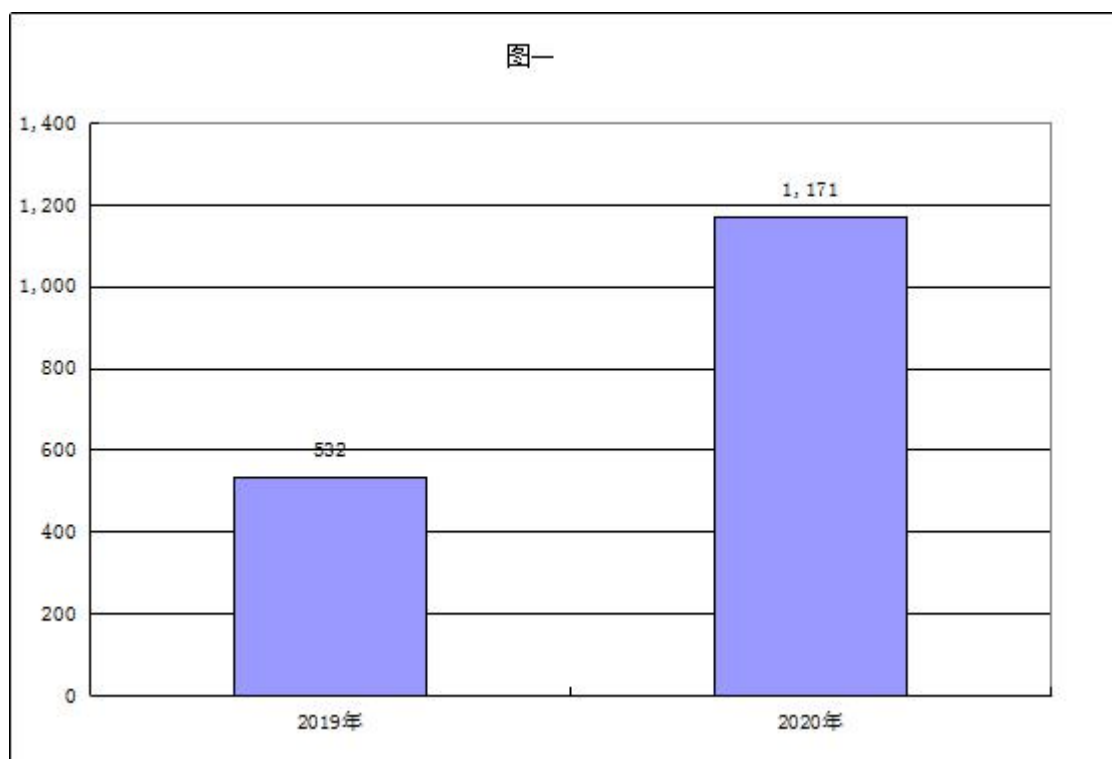
备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及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171.4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39.75 万元，增长 120.3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防灾救灾物资储备投入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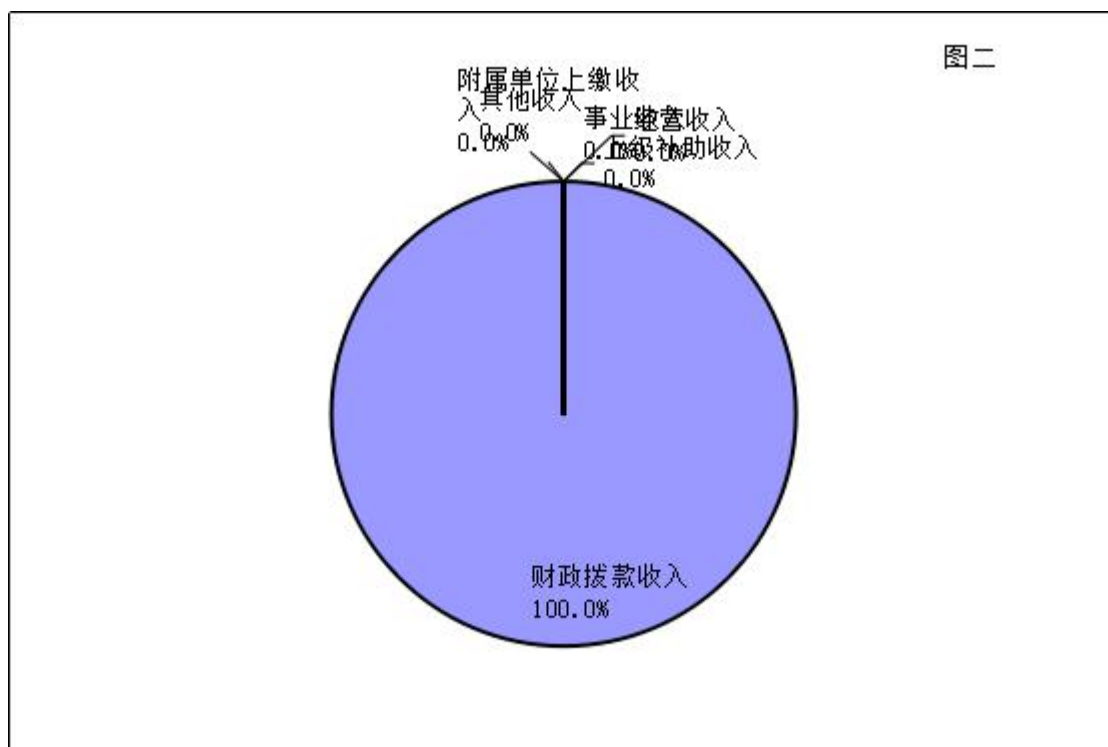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171.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71.4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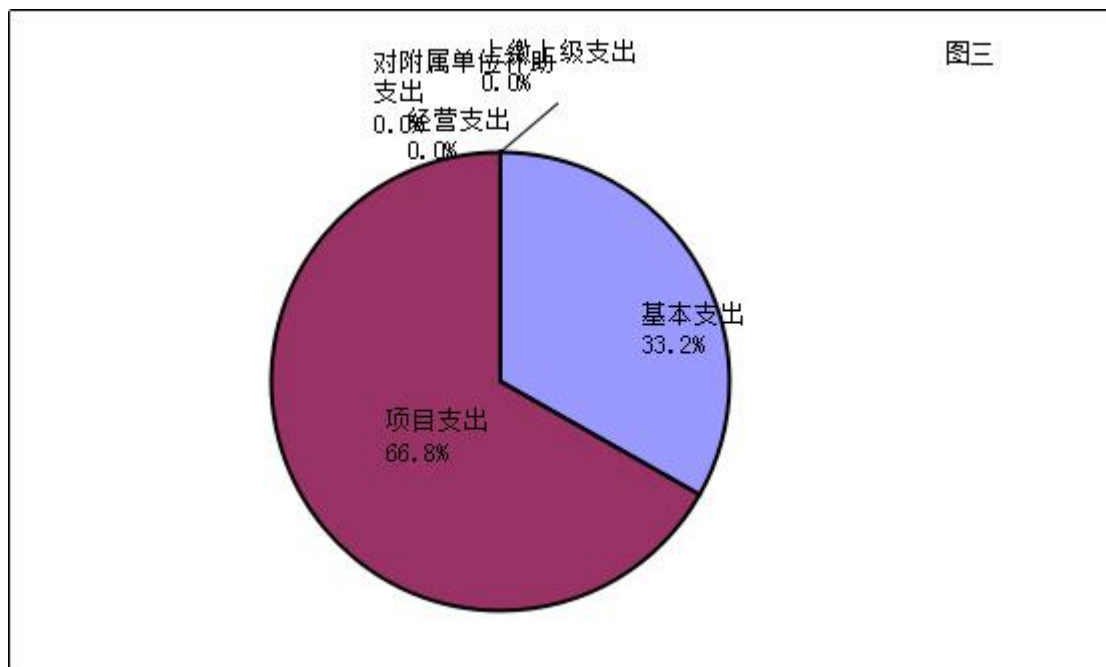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171.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9.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3.23%；项目支出 782.20 万元，占本年支出 66.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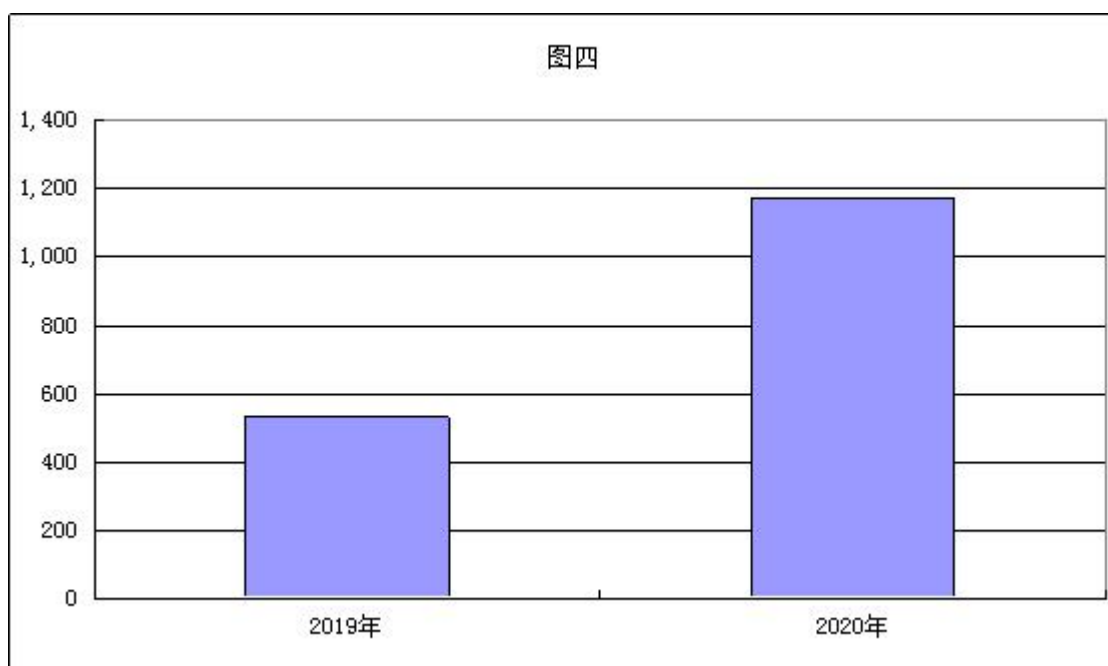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71.4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39.75 万元，增长 120.3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防灾救灾物资储备经费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71.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39.75 万元，增长 120.33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防灾救灾物资储备经费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71.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87 万元，占 1.61 %；
卫生健康(类)支出 355.69 万元，占 30.36 %；住房保障(类)支出 32.55 万元，占 2.7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764.31 万元，占 65.25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2.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6%。其中：基本支出 389.22 万元，项目支出 782.2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218.89 万元，主要成效危险化学品、油气长输管线、城镇燃气等高危行业领域没有发生亡人事故，重要时期和节假日没有发生有影响的安全生产事故，确保了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项目名称安全消防管理员经费 137.67 万元，主要成效增强安全消防队伍力量。项目名称其他应急管理专项 87.78 万元，主要成效加快推进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在线接入工作，完成园区全部 12 家企业 55 个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控接入工作。提升园区安全风险识别、预警、管控信息化、智能化水平。项目名称自然灾害信息通讯员及

其他 12.22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确保每个社区、村至少有 1 名灾害信息员，并组织开展了全国灾害信息员师资视频培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1.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5.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防灾救灾物资储备投入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60.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4.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6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中央、

省、市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适当压减一般性财政预算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9.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8.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1.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本级。年初无预算安排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及预算支出。无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无预算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年初无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年初无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年初无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22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0.59 万元，增长 2.85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整合新增人员，增加了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0.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0.26 万元、政府

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0.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7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常年性项目 1 个，资金 218.89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预算立项申报的项目目标执行，合理制定绩效目标，申

报内容与实际实施相符；项目编制符合规定，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监管制度，有效的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总体达到了项目预期目标，预算执行完成率 100%，根据年初的绩效目标任务的相关目标值，各项目标支出自评结果为均完成了绩效目标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效益。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171.42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财务制度健全，资金使用按预算编制执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预算经费使用合理。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部门 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1.6.30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基本支出总额	389.22		项目支出总额		782.2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171.42	1171.42	100%	20
年度目标: (80分)		一是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努力确保责任全覆盖。 二是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对整改难度大、危险性高、容易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隐患挂牌督办。 三是推进重点行业专项治理。切实抓好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 四是进一步抓好安全生产宣教培训。 五是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做好日常应急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5分)	安全宣传资料	≥1.5万份	1.9万份	5
		数量指标(5分)	安全排查企业	≥100家	排查企业371家次	5
		数量指标(5分)	保障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应急救援物资储备	保障需求	保障需求	5
		数量指标(5分)	综合应急演练	≥2	≥2	5
		质量指标(5分)	严格审核监督物资管理各环节	规程完备	规程完备	5
		质量指标(5分)	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健全	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办法》 《安全生产日常考核办法(试行)》	5
		时效指标(5分)	研判疫情,确保储备防疫应急物资入库、出库及时做好收发台账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5分)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5
	效益指标 (35分)	经济效益指标(5分)	安全事故的发生	同期下降	下降21.79%	5
		经济效益指标(5分)	管控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提供数据有利于监控管理	提供数据有利于监控管理	5
		社会效益指标(5分)	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确保	确保	5
		社会效益指标(5分)	抓好化工园区安全	开工建设应急管理平台,提升安全风险识别预警	开工建设应急管理平台,提升安全风险识别预警	5
		社会效益指标(5分)	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办法》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	5
		环境效益指标(5分)	危化品治理	有利于	有利于	5
		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	辖区企业安全生产意识	有提高	有所提高	3
	满意度指标(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服务企业安全生产宣教满意度	≥80	≥80	5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了 2020 年度工作目标，但辖区企业安全生产意识需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深化专项整治，厘清安全生产责任边界，严格落实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和属地责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1.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7.7 万元，执行数为 218.89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适当压减一般性财政预算支出，实际完成压减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 2020 年生产安全

事故，同比下降 21.79%；二是全区未发生重大以上的安全事故，危险化学品、油气长输管线、城镇燃气等高危行业领域没有发生亡人事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区安全生产工作还存在街道部门监管合力不强、安全事故管控力度不够、专项整治需要进一步深化。下一步改进措施：集中力量，按照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方案，进一步抓好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特种设备、消防火灾、易燃易爆物品、油气管线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

202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1.6.30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8.90	218.9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72)	数量指标 (7分)	安全宣传资料		≥1.5 万份	1.9 万余份	7
		数量指标 (7分)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		按计划开展	活动 1047 次、 受教育 40.55 万人次	7
		数量指标 (7分)	安全生产突击队和督导队伍		19 支含各街道行业	19 支含各街道行业	7
		数量指标 (7分)	各项培训等人次		按计划开展	4600 余人次	7

	数量指标 (7分)	强化事故预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持续开展检查督查	排查 13616 处，整改 13206 处，剩余 410 处限期整改	7
	质量指标 (7分)	排查安全隐患限期整改	挂牌督办	2 处报市级督办已整改到位、10 处由区级督办已按期整改 7 处	7
	时效指标 (7分)	加大安全检查力度，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专项督查，	开展 14 个重点行业领域	组织开展了 14 个重点行业领域	7
	经济效益指标（7分）	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无较大以上的安全事故	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的安全事故	7
	社会效益指标（7分）	保持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7
	可持续影响指标（7分）	辖区企业安全影响力	有提升	有所提升	5
	满意度指标（10）	社会公众或服务（10分）	服务企业满意度	≥80%	≥80%
对象满意度指标（0分）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中此项目年初预算数（A）是 267.7 万元，因 2020 年项目经费压减，压减后调整金额为 218.89 万元，实际执行率为 100%。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集中力量对整改难度大、危险性高、容易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隐患挂牌督办。按照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方案，进一步抓好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进一步抓好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工作。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预算管理, 严把预算编制审核关, 加强业务执行部门与预算编制部门融合沟通协调, 使预算绩效编制更结合实际工作。并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 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提高财政资

金的利用率，对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编制下年度完善预算编制、改进预算管理的重要参考依据；合理配置公共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疫情防控工作情况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战役打响后，按市防疫指挥部下发通知要求，区应急局作为青山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总联系人，负责接收省、市指挥部采购平台除定点医院外的医疗防护物资。为加强防疫物资管理，区应急局制发了《青山区防疫物资管理职责分工》，对局内部管理流程进行了设计，建立健全物资储备、保管、发放工作规程和台账，强化物资发放各环节审核监督管理，切实做好防疫物资发放工作。保障全区疫情防控需要。

（二）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1. 安全事故指标情况

全区未发生一次死亡 3 人及以上的安全事故，危险化学品、油气长输管线、城镇燃气等高危行业领域没有发生亡人事故，重要时期和节假日没有发生有影响的安全生产事故。

2. 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组织召开 7 次区安委会扩大会议安排部署重点工作，制定《青山区（化工区）安全生产工作责任目标考核办法》、《青山区（化工区）安全生产日常考核办法（试行）》，严格落实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和街道（管委会）属地责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3. 强化政治站位，打赢疫情防控安全战役

成立工业、商贸、运输和燃气、城建、化工园区、各街道（管委会）等 19 支安全生产突击队和督导队，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监督检查，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4. 强化事故预防，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各街道（管委会）、行业部门对本辖区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持续开展安全检查督查，抓好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的 66 项安全风险防范措施。落实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制度。

5. 强化监管执法，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开展重点时段、节日假期、重点区域、重大危险源和重点单位的“打非治违”专项行动。

6. 强化压力传导，加大安全生产督查力度

区安委会办公室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督查，同时直插生产经营单位一线，对督查查出的安全隐患问题或日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以区安委会或安委会办公室的名义下达督办函。

7. 强化监管重点，抓好化工园区安全发展

围绕园区危险化学品监管重点，组织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安全检查工作。加快推进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在线接入工作，完成园区全部 12 家企业 55 个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控接入工作。

8. 强化工作措施，深化安全宣传教育培训

紧紧围绕“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主题，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五进”活动，宣传《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

9. 强化政企联动，提升安全应急救援能力

在修订完善全区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的基础上，督促各单位、各企业建立健全应急预案，落实各类应急救援设施设备和物资储备，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应急值班值守，严格执行 24 小时领导带班、干部值班制度，重点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和主汛期应急值班守控。

（三）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情况

一是及时发布天气简报、气象信息，转发市减灾办关于自然灾害风险综合分析研判报告，加强灾害监测预警，提前做好防护措施。

二是精心组织开展了“5.12”、“10.13”两个国家、国际防灾减灾日宣传周活动；有力推进了防灾减灾知识和技能进学校、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的

“五进”活动，增强了全民防灾减灾意识，筑牢了防灾减灾全民防线。

三是加强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确保每个社区、村至少有1名灾害信息员，并组织开展全国灾害信息员师资视频培训。做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回头看”工作。

四是做好救灾物资储备相关工作。租赁了威士科孵化器作为区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仓库，用于存放防疫、防汛应急物资，切实做好应急抢险救灾物资的储备工作。

五是修订应急预案。积极修订《青山区自然灾害应急预案》、《青山区地震应急预案》，并推动全区各部门和各街道做好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形成贴近实战、覆盖全区、有机衔接的应急预案体系。

六是做好地震监测中心、地震信息播报终端、地震应急通、地震前兆台和烈度台的监测工作，确保无缝对接，每周向市局和省厅上报联通信息。查看核实全区四个地震宏观观测点，并与四个观测点相关责任单位、责任人签订看护管理协议。

（四）应急救援工作情况

一是抓好防汛排渍准备工作。按照市局要求，及时与区水务局对接，做好梅雨期防渍和汛期的防汛准备工作，联合区水务与湖泊局共同组织参加了三次防汛应急演练，熟悉了工作流程，做到有备无患。

二是开展应急资源调查工作。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救援基地情况的调查摸底工作，经调查，全区应急救援队伍 6 家，其中国家应急救援基地 1 家。

三是积极加强军地协作。起草了《关于做好青山区基于民兵应急力量纳入政府应急管理体系工作的通知》，以政府办的名义下发，做到了压实责任、明确分工、各司其责，形成工作合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做好疫情防控保障工作	承担全区疫情防控物资统筹管理工作；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	2020 年区应急局制发了《青山区防疫物资管理职责分工》，物资的入库、盘点、抽检、出库、发放等方面实行专人专职负责，双人管库等环节管理工作。积极研判秋冬季疫情，储备口罩、防护服等防疫应急物资，保障了全区疫情防控需要。
2	安全生产工作	强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事故预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及专业培训	全面完成了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电力、燃气等 14 个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开展督查，排查安全隐患问题 112 处；排查企业 371 家次，整治各类安全隐患 844 项，整治安全隐患 4258 处。完成园区全部 12 家企业 55 个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控接入工作。全年共组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 1047 次，受教育 40.55 万人次，培训人数达 4600 余人次。
3	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强化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队伍建设、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督查	组织开展了 2020 年“5.12”国家防灾减灾日宣传周活动。共发放防灾宣传资料 8243 份、参与防灾减灾活动群众 8562 人，组织 16 名灾害信息员参加了全国灾害信息员师资视频培训。联合区消防大队开展了“5.12”防灾减灾日暨消防安全综合演练活动。对全区 36 个市级以上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开展了“回头看”督查工作。

4	应急救援工作	优化整合各类救援力量、强化应急救援能力提升	联合区水务与湖泊局共同组织参加了2020年度三次防汛应急演练；起草了《关于做好青山区基干民兵应急力量纳入政府应急管理体系工作的通知》初稿。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咨询电话：86666953